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映科技”）于2020年4月10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公告》（详见公司2020-021号公告）。福建省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宁德中院”）于2020年4月27日10时至2020年4月28日10时止（延时除外）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对华映科技第一大股东中华映管（百慕大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映百慕大”）名下持有的华映科技股票共129,600,000股，占华映科技总股本4.69%，进行第二次拍卖。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，本次拍卖流拍。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

截至本公告日，华映百慕大持有华映科技687,289,715股，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24.85%，其中282,600,000股（占华映科技总股本10.22%）已进入司法拍卖/变卖程序（包括本次流拍的4.69%，及已进入司法变卖程序的5.53%）。

公司将关注上述股票的司法拍卖/变卖的后续处理情况，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有关公司的信息，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华映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4月29日